

华南师范大学汕尾新校区建设项目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阶段征求社会公众意见的公示

根据《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等文件要求，华南师范大学委托第三方咨询机构开展华南师范大学汕尾新校区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工作。为广泛听取意见，现就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工作进行公示，征求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的意见建议。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名称：华南师范大学汕尾新校区建设项目。
- （二）建设单位：华南师范大学。
- （三）建设地点：汕尾市东南部马官街道，距离沈海高速马官街道长沙湾高速出入口约 1.5 公里。
- （四）建设规模和内容：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675897 m²（约 1014 亩），本次项目涉及用地面积 332330 m²（约 498 亩），总建筑面积约 289015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272310 m²（含架空层 25167 m²），地下建筑面积 16705 m²。项目主要配置建设普通高等学校十二项校舍建筑、科研及产学研用房及相关配套设施、信息化工程等，配套建设室外道路广场、绿化及其他相关基础设施等。



图 1 项目所在位置图

二、公示期

2025 年 6 月 12 日至 2025 年 6 月 18 日（7 个自然日）。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及具体形式

公示期内，受项目建设和运营影响的居民群众、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等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电话等方式向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咨询机构提出个人的意见和建议，并请提供个人真实姓名或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名称，联系电话和联系地址等相关信息，以确保征集意见或建议的真实有效。

咨询机构：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312 室

联系人：严工 电话：020-83555197

E-mail: gdiecc6@126.com